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两场（浦东、虹桥）保洁服务的采购需求

根据中翼航空投资有限公司标准采购管理规程，上海机场中航佳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采购管理规定，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两场（浦东、虹桥）保洁服务项目

（二）服务地点：

1.虹桥服务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达五路106号，总用地面积8189.36m2。项目为一幢地上3层、地下1层的建筑，建筑总面积12956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246m2，地下建筑面积3710m2。绿地面积1473.82m2，道路广场面积3281.36m2，生产区域面积3466m2，洗刷区域面积319.98m2，卫生间7个（根据我司实际情况调整）。

2.浦东服务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领航路100号，总用地面积44550m2。项目为一幢地上3层建筑，建筑总面积26310m2,其中一层建筑面积10085m2，二层建筑面积8425m2，三层建筑面积7015m2，屋顶层建筑面积785m2。绿地面积13050m2，道路广场面积12080m2，生产区域面积4800m2，洗刷区域面积454m2，卫生间16个（根据我司实际情况调整）。

（三）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四）交付期限及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交付

（五）付款方式：按月结算，每月前10个工作日内完成对服务商上一个月的《保洁服务情况（月）考评》，根据两场的月均配餐量和服务工作考评结果结算上月的保洁服务费，我司每次向服务商付款前，服务商应向我司提交书面付款通知并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我司审核及验证无误后90个工作内交付。

两场配餐量结算比例：

|  |  |  |
| --- | --- | --- |
| 序号 | 两场月均配餐量 | 月度结算比例 |
| 1 | 110万份（含）配餐量以上 | 100% |
| 2 | 95万份（含）至110万份（不含） | 80% |
| 3 | 65万份（含）至95万份（不含） | 60% |
| 4 | 65万份（不含）配餐量以下 | 40% |

备注：

1.两场月均配餐量按我司财务核定的配餐量为准。

2.根据我方经营情况在服务期间会对服务内容和服务范围进行调整，如减少和增加服务内容和服务范围，结算服务费也会相对减少和增加，具体以后续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二、保洁服务范围

保洁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物内部区域及区域内用具、设施、设备；地下室、厂区绿化带、道路车场等。

（一）建筑物内部保洁范围：

1.运营区域：包括收货区、仓储区、配备区、回收区、清洗区、洗衣房区、出港平台、调度室、车队休息室、监控室、门卫室、办公室、冷库、卫生间等区域及区域内需要保洁和消毒的设施、设备。

2.生产区域：炊具清洗间、各加工区、各厨房区、各烹饪区、各摆盘区、洗碗间、制冰间、风淋房、次更衣室、卫生间、冷库等及需要保洁消毒的用具、设施和设备。

3.行政区域：各部门办公室、会议室、试餐室、实验室、活动室、更衣室、浴室、员工餐厅、茶水间、值班室、设备间、卫生间、电梯、楼梯走道等需要保洁和消毒的设施设备。

4.生产区洗碗间厨房用具清洗及场地清洁。

5.有疫及疑似有疫垃圾的收集、消毒、登记。

6.消毒剂的配置与更换。

7.协助空调过滤网的清洁。

8.协助对安装桥槽沟清洗干净

（二）建筑物外部保洁范围：

公司楼顶平台、进出港平台、停车场、车棚、场区道路、花基绿地（捡拾垃圾）、地下室（虹桥）等需要保洁与消毒的设施设备。

1. 保洁服务标准

保洁服务公司应以此标准，详细列明针对各区域项目的服务计划或方案。以下为保洁服务标准手册：

1.地面：定时清扫，确保干净。清洗间、洗碗间、热厨房、蔬菜间等易脏多水区域，需在运行期间进行实时清扫和刮水。

2.墙壁：定期保洁，确保洁净，无污物，无霉斑、蜘蛛网、积灰等。

3.玻璃门窗：定期保洁，确保透明洁净。无脏污、无积灰等。

4.天花板：定期保洁，确保干净。无霉点、脏污、凝结水、无破损脱落等。

5.地沟和滴漏：定时冲洗，每日消毒无食物残留、畅通无异味、每日消毒。

6.空调、风扇、通风系统：定期保洁，出风口无明显灰尘。确保风机外表的洁净。在我司设备人员协助下，对空调过滤网进行清洁。

7.灯具：保持外罩无积灰。

8.脱排：保持表面光亮洁净，无污渍。滤网（盖板）定期清洁、无重油渍。

9.生产设备：定期保洁，保持光亮洁净。协助维修人员对安装桥槽沟进行不定期清扫。

10.货架、柜子、架子车等：维持生产区域、餐用具配备区域整体（里外上下外部侧面）洁净，无污渍、食物残留、积灰等。

11.工作台：每日清洁，确保整体光亮洁净，无食物残留。

12.冷库和速冷箱：每日保洁，维持内壁、地面、门框、把手等整体洁净，无霉斑、油渍、污渍、水渍、食物残留、异味，定期消毒。

13.水斗：每日清洁，确保干燥通畅，无异味、污渍、水渍等。

14.垃圾桶：每日清洁，确保洁净，垃圾储存不外溢（桶盖可以完全关闭为符合），无虫蚁，异味等。

15.各类镜面：每日保洁，确保洁净光亮。

16.楼梯：每日清扫，确保洁净干燥，无明显污渍、杂物、水渍，地面及扶手无明显积灰。

17.消防设备：定时保洁，确保光亮洁净，无水渍、污渍等。

18.电器系统：定时清扫，确保洁净，无明显污渍、油渍、积灰。清洁时不得有水、汽进入。

19.电梯：定时清洁消毒，确保洁净亮泽，无食物残留、污渍、水渍、异味、杂物等。

20.场区内道路：每日保洁，确保整体干净，无杂物。

21.办公区域：每日保洁，确保区域干净明亮，无垃圾、明显积尘等。

22.员工餐厅：定时保洁，确保区域内设施设备、地面、地毯等干净，无食物残留、油渍、污渍、水渍、异味等、餐桌和餐椅定时清洁干净。

23.会议室和试餐间：实时清理保洁，确保整体整洁明亮、无气味。设施设备、地面等无积灰。

24.浴室和卫生间：定时保洁，确保整体干净通畅，无蚊虫、发霉、异味等，及时清理垃圾杂物，定期消毒。

25.垃圾：对场区内杂物、各类办公及生产运行等所产生的垃圾进行场内清运；涉疫及疑似涉疫垃圾需按甲方标准流程进行回收、消杀、密封装袋、放置指定区域处置，填写信息记录单据并上报甲方相关部门人员。

26.绿化：绿化带的垃圾、落叶等捡拾干净。行政公共区域盆栽绿植的养护。

27.生产用具：每日清洁，确保洁净，无污渍、油渍、食物残留、锈蚀、霉斑等。不锈钢盘等的清洗与消毒。清洗与消毒后需符合我司化验标准。

28.炊具、洗碗机：每日清洁，确保光亮洁净、无污渍；内部无食物残留、锈蚀、油渍污垢等。必须熟悉洗碗机的操作和使用。

29.保洁设备必须定时保养和虫害消杀，并做好记录。

四、保洁服务人员配置和管理要求

1.我司为24小时生产运营企业，需对应每日24小时人员在岗保洁，保证所有区域设施设备和用具卫生干净。

2.服务商需派出具有管理经验的驻厂服务经理(浦东和虹桥各1名)和相应的保洁人员到我司所需的服务岗位上,在我司规定的上班时间内提供约定的服务内容。驻厂服务经理的职责包括管理整个服务团队，对日常保洁服务质量和工作进行监督管理，与我司负责人保持联系，保证服务质量。服务商驻场服务经理应定期(至少每月一次)与我司负责人召开工作会议总结保洁服务质量和工作安排，并就服务过程中发生的问题进行处理。双方应当制作会议记录，并由双方签字存档。

3.服务商负责对所有驻厂保洁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同时必须遵守我司的公司规章制度，如有违反，我司有权要求服务商更换在我司工作违纪的人员，若涉嫌违法则移送公安机关。

4.需对保洁人员进行食品生产工厂保洁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包括食品工厂卫生要求、清洁标准、消毒方法、安全注意事项等，确保保洁人员熟悉工作内容和要求。

5.服务商需出具保洁服务人员岗位分工及出勤时长，须提供驻场保洁团队的人员架构，各区域参与保洁人数排班。

6.两场保洁人员配置要求：（按100%配餐量结算标准）

|  |  |  |  |
| --- | --- | --- | --- |
| 区域 | 配置人数（日间)  07:00-19:00（两场） | 浦东配置人数（晚间)  19:00-次日07:00 | 虹桥配置人数（晚间）13:00-次日01:00 |
| 外场 | 浦东1人 虹桥1人 | / | / |
| 一楼 | 浦东5人 虹桥2人 | 浦东3人 | / |
| 二楼 | 浦东13人 虹桥8人 | 浦东8人 | 虹桥2人 |
| 三楼 | 浦东3人 虹桥1人 | / | / |
| 地库 | 浦东0 / 虹桥1人 | / | / |
| 主管 | 浦东1人 虹桥1人 | / | / |

（人员配置对应业务配餐量结算比例标准调整）

五、保洁服务人员要求和责任

1.服务商派至我司的保洁人员均须持有食品行业从业人员健康证和公安系统出具的人员无犯罪记录证明。

2.在保洁服务中损坏、偷盗我司的财物，由服务商按我司核定的物价予以赔偿。

3.服务商如在日常作业过程中未达到我司卫生质量要求，我司有权进行处罚，严重情节可以直接终止合同。

4.保洁人员的工资、待遇、社保、工作鞋、工作服等由服务商负责发放和配备。

5.我司提供保洁储物与休息的区域空间；我司可提供有偿用餐；工作服清洗换发由服务商自理，保洁人员的工作服需每日进行更换、清洗、消毒。

6.如有保洁人员违规我司规章制度，我司有权将违规人员除名。

7.对日常清洁工作不到位，我司有权按照月考评对服务商进行经济处罚。

8.任何由服务商造成我司经营受到影响的，我司产生的经济损失由服务商承担。

六、保洁服务应急预案

1.应制定极端天气，水电灾害等情况下的保洁应急预案，能保证我司生产运营正常。

2.物资储备，应储备一定数量的清洁、消毒用品等应急物资，确保在突发情况下及时进行处理。

七、清洁消毒用品的领用

1.清洁消毒用品(除清洁用具及用品清单以外）由我司提供，保洁服务商按需领用并记录。

2.保洁人员须严格按各类别化学品产品说明书，正确规范使用。

3.任何由保洁人员违规、不当使用化学品导致人身、财产损伤的，均由保洁服务商承担全部责任。

4.保洁人员人为造成的清洗设备损坏，由保洁服务商负责维修或赔偿。

八、清洁用具及用品清单说明

1.服务商负责免费提供保洁服务所需的清洁设备和清洁剂，并负责清洁设备的维修保养，使用的质量标准不低于附件《清洁用具及用品清单》列明的清洁设备和清洁剂为我司提供保洁服务。清单内的物料品名和年用量只作为参考，实际以满足我司清洁质量要求为准，保洁服务使用的设备和清洁剂最终以清洁质量为主，如保洁质量达不到我司要求的，我司有权要求服务商更换清洁设备或清洁剂。

2.进入生产区域的一次性防护用品由我司提供，按照实际使用量进行登记领用。

九、保洁服务质量要求

1.保洁公司如在日常作业过程中未达到我司卫生质量要求或第三方审核机构在审核报告中开具清洁整改项的，我司有权对服务商进行处罚，严重情节可以直接终止合同。

2.符合GB31641-2016航空食品卫生规范中对加工场所与生产用具、设施设备的卫生要求。

3.符合中翼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的卫生检查标准。

4.符合第三方航空公司、审核监管机构的卫生标准。

5.符合国家、省、市、区、街道等各级部门进行的卫生检查标准。

6.符合本文第三大项“保洁服务标准”所列举的各项要求。

7.根据国家、地区或公司临时增加的保洁相关内容，服务商须无条件接受并执行，清洁效果按清洁标准执行。

十、验收标准

为进行统一规范管理与考核，每月我司对服务商进行保洁服务情况（月）考评，对服务商进行日常、月度、年度考评，具体考评标准见本需求附件一《保洁服务情况日检查表》、附件二《保洁服务情况（月）考评》。

十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我司权利义务

1.我司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服务报酬。

2.我司应当尊重服务商保洁服务人员，为服务商提供可供服务商保洁人员使用的休息室、储藏室。

3.我司有权对服务商及保洁服务人员提供服务的情况进行考核、监督，并对服务商的违约行为提出整改要求，服务商应当遵照执行。

4.我司有权对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标准不时做出书面或口头的修改，该等修改应当是合理的并且具有可执行性。

5.我司有权对服务商不满足约定服务质量标准的情况作出罚款等处罚。

6.我司有权对服务商人员和组织安排提出建议。我司可以监督服务商工作人员考勤、服务态度，如人员数量或相应工时未满，我司有权进行处罚。

7.我司由于经营困难无法支付保洁费用时，我司有权提前三十日书面告知服务商后终止服务，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二）服务商权利义务

1.获得约定的服务报酬，并享受我司为服务商和保洁服务人员提供的工作条件和保护。

2.服务商有权对保洁服务提出合理的专业意见和建议，与甲方一同提高保洁服务工作质量。

3.应当按照本需求约定的服务标准与质量要求提供保洁服务

4.未经我司事先书面同意，服务商不得将全部或部分本协议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5.服务商应当确保其提供的清洁设备、清洁工具和化学试剂等产品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和行业标准，不应对我司场所、人员产生损害或伤害。

6.服务商应当按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为其聘用的保洁服务人员建立劳动关系，缴纳社会保险等相关费用。服务商独立承担保洁服务人员的劳动用工及安全责任。若因服务商与保洁服务人员产生纠纷给我司造成损失的，服务商应予以赔偿。

7.服务商招聘、调离和更换保洁服务人员，应提前10日通知甲方，我司可以提出合理意见。

8.服务商及保洁服务人员应当遵守有关卫生、安全和防火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甲方规章制度。服务商应当组织保洁服务人员参加我司提供的有关卫生、安全和防火的规章制度培训。保洁服务人员还应当遵守我司公司内部有关卫生、安全和防火的安全准则。因配合政府机关、场区单位、上级单位对人员健康要求安全要求、防疫要求(如办理人员各项证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核酸费用、或因需隔离时住宿产生的费用等)都由服务商自行支付。

9.服务商及保洁服务人员应当保护我司工作场所内的设施、设备。如因服务商及保洁服务人员造成我司设备、设施等物品损坏、丢失或由此造成我司经营损失，服务商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0.服务商应当自费购买公众责任保险，并根据我司的要求向我司提供保险单证明及有效保险费付讫的证明。

11.服务商应当保证在我司要求的服务时间内在相应的服务岗位上有充足的服务人员提供保洁服务。

12.为保证我司生产活动的正常运行，服务商承诺保洁服务供应商发生变化不得影响保洁人员持续正常为我司提供保洁服务。

13.服务商应当诚实守信，合法经营。服务商与我司关联公司存在业务合作关系的，应当及时主动将合作的情况告知甲方。我司一旦发现服务商被我司关联公司列入“《限制适用供应商名录》”，或者我司发现服务商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企业，我司有权在提前30日发出书面通知后解除服务，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报价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未税价 | 含税价 | 税率 | 备注 |
| 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浦东）保洁服务年总价 |  |  |  |  |
| 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虹桥）保洁服务年总价 |  |  |  |  |
| 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两场）保洁服务年含税总价 |  | | |  |

十三、供应商资质

营业执照中营业范围需要包含保洁服务相关经营范围。

附件一：

**保 洁 服 务 情 况 日 检 表**

检查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检查项目** | **分值** | **被扣分** | **实得分** | **情况说明** |
| 一楼  25分 | 地面/过道 | 3 |  |  |  |
| 地沟/地漏/水槽 | 3 |  |  |  |
| 墙壁/天花板/门窗/门帘 | 3 |  |  |  |
| 休息室/办公室 | 3 |  |  |  |
| 设备/货架/扶手/阶梯 | 3 |  |  |  |
| 卫生间 | 3 |  |  |  |
| 仓库/冷库/平台/车间 | 3 |  |  |  |
| 垃圾处理及杂物清理 | 4 |  |  |  |
| 二楼  30分 | 地面/过道 | 3 |  |  |  |
| 地沟/地漏/水槽 | 4 |  |  |  |
| 墙壁/天花板/门窗/门帘 | 3 |  |  |  |
| 仓库/冷库/车间 | 4 |  |  |  |
| 清洗间 | 3 |  |  |  |
| 卫生间 | 2 |  |  |  |
| 设备/用具/工作台 | 5 |  |  |  |
| 办公室 | 2 |  |  |  |
| 垃圾处理及杂物清理 | 4 |  |  |  |
| 三楼  20分 | 地面/过道 | 2 |  |  |  |
| 地沟/地漏/水槽 | 2 |  |  |  |
| 墙壁/天花板/门窗/门帘 | 2 |  |  |  |
| 办公室/会议室/试餐间 | 3 |  |  |  |
| 员工餐厅 | 3 |  |  |  |
| 更衣室 | 2 |  |  |  |
| 卫生间 | 2 |  |  |  |
| 研发厨房 | 2 |  |  |  |
| 垃圾处理及杂物清理 | 2 |  |  |  |
| 外围  10分 | 车场道路 | 2 |  |  |  |
| 门卫室 | 2 |  |  |  |
| 吸烟点 | 2 |  |  |  |
| 绿化带 | 2 |  |  |  |
| 门窗/门帘 | 2 |  |  |  |
| 其它  15分 | 考勤情况 | 2 |  |  |  |
| 服务记录 | 2 |  |  |  |
| 仪容仪表/言行举止 | 2 |  |  |  |
| 服务用品 | 2 |  |  |  |
| 培训与管理 | 2 |  |  |  |
| 场内绿化养护 | 2 |  |  |  |
| 服务技术与安全 | 3 |  |  |  |
| 人员  保证 | 每缺1人/班次扣1分 | --- |  |  |  |
| 总计  得分 | -------------------------------- | 100 |  |  |  |

（说明：日检表为月考评依据之一，对发现的问题双方及时沟通，乙方对甲方日常检查提出的意见立行整改。）

附件二：

# **保洁服务情况（月）考评**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评项目 | 分值 | 被扣分 | 实得分 | 扣分原因 |
| （一）  服务情况  共52分 | 地面、楼道 | 5 |  |  |  |
| 地沟、地漏 | 5 |  |  |  |
| 设备、生产硬件 | 5 |  |  |  |
| 垃圾桶 | 5 |  |  |  |
| 车场道路 | 5 |  |  |  |
| 绿化养护 | 5 |  |  |  |
| 杂物清理 | 5 |  |  |  |
| 会议室、试餐间 | 5 |  |  |  |
| 更衣室、卫生间 | 5 |  |  |  |
| 其它保洁情况 | 7 |  |  |  |
| （三）  仪表姿态  共6分 | 着装情况 | 3 |  |  |  |
| 言行仪表 | 3 |  |  |  |
| （四）  自律情况  共20分 | 考勤（脱岗）情况 | 10 |  |  |  |
| 违规情况 | 10 |  |  |  |
| （五）  服务态度  共12分 | 交接及记录情况 | 3 |  |  |  |
| 工作汇报情况 | 3 |  |  |  |
| 文明工作 | 3 |  |  |  |
| 主动性 | 3 |  |  |  |
| （六）  管理  共10分 | 完善与整改情况 | 5 |  |  |  |
| 执行、培训、考核 | 5 |  |  |  |
| （七）  其他  责任事件 | 发生其他保洁责任事件，酌情  扣除1—20分 | ----- |  |  |  |
| 总计 |  | 100 |  |  | （考评说明附后） |

**考评人签字： 部门负责人签字：**

**考评说明：**

1. 此考评表为月报表。每月月初由甲方综合保障部依据上月《保 洁 服 务 情 况 日 检 表》汇总，报乙方保洁公司领导。
2. 保洁值勤工作接受甲方公司领导、甲方综合保障部经理及甲方安全质量部人员检查，并接受甲方公司各部人员监督。

三. 保洁人员严格按照《保洁服务手册》操作执行，处理问题及时、恰当。表中相应项目合格得满分。

四.表中各项如有一项当月出现第一次不合格。扣1分。当月出现第二次不合格，加扣到2分，依次类推。其中，考勤情况一栏，如有人员缺编，1人/班次扣1分，月底总计。

五.自律项目中“违规情况”出现问题，第一次10分全扣并报甲方综合保障部及乙方保洁公司领导。

六.如当月同一队员两次违规，将通知乙方。保洁人员如出现自律违规问题，甲方可要求乙方换人。

七.每月考评得90分（含）以上为合格。每月考评得90分（不含）以下时，甲方需按照如下比例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当得分介于86至90分（含86分、不含90分）时，每低于合格分数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1%；当得分介于81至86分（含81分、不含86分）时，每低于合格分数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2%；当得分低于80分（含）时，每低于合格分数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3%；

八.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每一服务年内月考评得分低于80分的次数累计【3】次以上（含本数）或连续两月考评得分低于80分（含），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解除前12个月的服务费总额30%的违约金，如因乙方月度考评得分低于80分给甲方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本考评表由综合保障部负责解释。